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Pac Financi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3）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公告載列本公司2021年中期報告（「該中期報告」）全文，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內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相關規定。

該中期報告之印刷版本（當中載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將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方式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葉國光

香港，2021年11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國光先生（董事總經理）及鄔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偉杰先生、蘇國欣先生及鄧偉基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至少七日在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gca.com.hk保存。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本報告的中、英文版本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gca.com.hk。

目錄

公司資料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3
其他資料	3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葉國光先生 (董事總經理)

鄔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偉杰先生

蘇國欣先生

鄧偉基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石偉杰先生 (主席)

蘇國欣先生

鄧偉基先生

薪酬委員會

蘇國欣先生 (主席)

石偉杰先生

葉國光先生

鄔迪先生

鄧偉基先生

提名委員會

鄧偉基先生 (主席)

石偉杰先生

葉國光先生

鄔迪先生

蘇國欣先生

公司秘書

曾若詩女士

監察主任

葉國光先生

授權代表

曾若詩女士

葉國光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獨立核數師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

3樓304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過戶辦事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過戶辦事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站

www.gca.com.hk

股份代號

8193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相關未經審核／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貸款利息收入		2,191	2,830	4,530	5,527
其他收益		4,869	7,034	10,917	16,493
收益總額	4 & 5	7,060	9,864	15,447	22,020
銷售成本		(2,577)	(1,580)	(5,738)	(6,662)
毛利		4,483	8,284	9,709	15,358
其他收入	5	416	1,179	661	2,74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2,751	4,759	10,638	5,12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	18	-	18
市場推廣及行政開支		(4,912)	(7,888)	(16,801)	(17,770)
財務成本	6	(182)	(674)	(534)	(1,364)
除稅前溢利	7	2,556	5,678	3,673	4,112
所得稅開支	8	(21)	(67)	(58)	(112)
期內溢利		2,535	5,611	3,615	4,00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的匯兌差異		(478)	945	377	945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2,057	6,556	3,992	4,945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169	5,411	4,101	3,811
非控股權益		366	200	(486)	189
		2,535	5,611	3,615	4,000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及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91	6,356	4,478	4,756
非控股權益		366	200	(486)	189
		2,057	6,556	3,992	4,945
			(經重列)		(經重列)
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港仙)		0.54	1.23	1.02	0.8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9月30日

	附註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689	529
商譽		40,441	40,441
投購人壽保單按金		–	2,833
應收貸款	13	96,190	18,498
		137,320	62,301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2	3,000	7,664
使用權資產		1,126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627	16,310
應收貸款	13	20,774	91,19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4,847	49,667
銀行及現金結餘	14	3,152	48,543
合約資產		553	–
可回收稅項		–	59
		110,079	213,43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2,499	5,442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32,476	31,88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5,898	5,201
合約負債		1,302	1,647
銀行及其他借貸		–	4,791
承兌票據		21,702	37,060
租賃負債		1,177	392
應付稅項		144	123
		65,198	86,537
流動資產淨值		44,881	126,896

	附註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承兌票據		—	21,800
銀行及其他借貸		11,960	2,672
		11,960	24,472
資產淨值		170,241	164,72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3,319	23,319
儲備		141,614	135,6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64,933	158,931
非控股權益		5,308	5,794
權益總值		170,241	164,72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外幣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值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經審核)	23,319	608,005	5,359	(477)	11,720	(488,995)	158,931	5,794	164,725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未經審核)	-	-	-	-	1,524	-	1,524	-	1,524
購股權失效(未經審核)	-	-	-	-	(25)	25	-	-	-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未經審核)	-	-	-	377	-	4,101	4,478	(486)	3,992
於2021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23,319	608,005	5,359	(100)	13,219	(484,869)	164,933	5,308	170,241
於2020年4月1日(經審核)	58,296	581,772	5,359	(1,635)	21,809	(547,307)	118,294	5,208	123,50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未經審核)	-	-	-	945	-	3,811	4,756	189	4,945
購股權失效(未經審核)	-	-	-	-	(9,652)	9,652	-	-	-
於202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58,296	581,772	5,359	(690)	12,157	(533,844)	123,050	5,397	128,44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0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232)	(8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724	(4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981)	(1,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4,489)	(1,429)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345	4,463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296	940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52	3,9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3,152	2,058
銀行透支	—	(1,321)
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的銀行及現金結餘	—	3,237
	3,152	3,97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普通股（「股份」）於GEM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3樓304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經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其於2021年11月1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GEM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並未包括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一切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間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

於2021年9月30日及3月31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以下披露公允價值計量法使用三個層級的公允價值：

第1層： 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得出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2層： 直接或間接的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輸入數據，而非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

第3層： 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2021年9月30日公允價值層級的披露：

概述	按以下層級計量的公允價值：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1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2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3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的證券	64,847	-	-	64,847

於2021年3月31日公允價值層級的披露：

概述	按以下層級計量的公允價值：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1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2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3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的證券	49,667	-	-	49,667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服務劃分業務部門，有如下四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資產顧問及資產評估

提供資產評估及資產顧問服務，包括房地產及固定資產評估、礦產評估、業務及無形資產估值、金融工具估值以及諮詢服務

- 企業服務及諮詢

提供公司秘書服務、人力資源管理、會計及稅務服務、企業通訊及市場推廣服務、企業管治、內部監控、企業風險管理服務及管理諮詢服務

- 媒體廣告

透過中至高端住宅社區內升降機或大堂的升降機內海報架網絡及液晶顯示器網絡提供媒體廣告業務服務

- 金融服務

向個人及企業提供私人貸款及商業貸款等金融信貸服務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為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各分部獨立管理，原因是各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要求及市場推廣策略。

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公司收支、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財務成本。

截至2021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資產顧問及資產評估		企業服務及諮詢		媒體廣告		金融服務		總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即時確認	9,028	13,782	-	-	-	-	-	261	9,028	14,043
隨時間確認	-	-	180	345	1,709	2,105	4,530	5,527	6,419	7,977
來自外來客戶收益	9,028	13,782	180	345	1,709	2,105	4,530	5,788	15,447	22,020
除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 抵免/(開支)前的 分部(虧損)/溢利	(2,448)	1,299	(1,461)	112	(20)	(559)	340	568	(3,589)	1,4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10,638	5,12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收益									-	18
財務成本									(534)	(1,264)
未分配企業開支淨額									(2,842)	(1,084)
除稅前溢利									3,673	4,112

地區資料：

在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以客戶所在地點為基準。

	來自外來客戶收益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13,738	19,840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	1,709	2,180
	15,447	22,020

截至2021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客戶收益佔收益總額10%或以上。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資產顧問及資產評估服務收入	4,085	5,092	9,028	13,782
企業服務及諮詢收入	72	221	180	345
媒體廣告服務	712	1,582	1,709	2,105
金融服務	2,191	2,969	4,530	5,788
	7,060	9,864	15,447	22,020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	1	1	5
分租收入	287	248	377	497
壞賬收回	-	82	-	164
政府補貼	-	423	-	1,295
雜項收入	129	425	283	787
	416	1,179	661	2,748

6. 財務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22	253	126	517
承兌票據利息	150	405	398	810
租賃負債利息	10	16	10	36
其他	-	-	-	1
	182	674	534	1,364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在(計入)/扣除以下各項後載列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				
—自有資產	16	51	36	104
—使用權資產	135	-	190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2,751)	(4,759)	(10,638)	(5,1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68	-	68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710	1,922	5,124	3,846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21	67	58	112
總額	21	67	58	112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法團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計稅，其後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計稅。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旗下獲提名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本集團旗下其他香港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稅率計稅。

於相關期間及各報告期末，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適用的稅率25%（2020年：25%），就法定申報而言的收入作出撥備，並遵照中國現行所得稅規例、慣例及詮釋，就所得稅而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收支項目作出調整。

由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故並無就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宣派股息（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分別應佔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溢利約2,169,000港元（2020年：約5,411,000港元）及約4,101,000港元（2020年：約3,811,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01,720,566股（2020年（經重列）：440,240,525股普通股）計算。就計算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調整以令股份合併（定義見下文）及供股（定義見下文）中的花紅分別於2020年8月19日及2021年2月22日生效。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1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與相關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於各有關期間內並無發行在外潛在攤薄普通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約260,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及撇銷賬面淨值約68,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方式。信貸期一般介乎14至365日不等。各客戶設有最高信貸限額。就新客戶而言，一般須預先付款。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822	5,069
31至90日	686	1,667
91至180日	810	312
181至365日	377	400
超過365日	305	216
	3,000	7,664

13. 應收貸款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部分	20,774	91,190
非流動部分	96,190	18,498
	116,964	109,688

應收貸款基於貸款墊款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0日	–	–
31至90日	–	–
91至180日	81,066	4,544
181至365日	1,430	–
超過365日	34,468	105,144
	116,964	109,688

14. 銀行及現金結餘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手頭現金	106	126
銀行現金	2,897	42,417
經紀人現金	149	6,000
	3,152	48,543

15. 貿易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75	5,378
91至180日	10	–
181至365日	193	64
超過365日	2,221	–
	2,499	5,442

16.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2020年4月1日（每股面值0.1港元）		1,000,000	100,000
股份合併	a	(500,000)	—
於2020年9月30日（每股面值0.2港元）		500,000	100,000
股份拆細	a	4,500,000	—
增加法定股本	b	45,000,000	900,000
於2021年4月1日及2021年9月30日 （每股面值0.02港元）		5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4月1日（每股面值0.1港元）		582,956	58,296
股份合併	a	(291,478)	—
於2020年9月30日（每股面值0.2港元）		291,478	58,296
股本削減	a	—	(52,466)
供股	b	874,434	17,489
於2021年4月1日及2021年9月30日 （每股面值0.02港元）		1,165,912	23,319

- a. 本公司於2020年8月1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股份合併（定義見下文）、股本削減（定義見下文）及股份拆細（定義見下文），基準如下：
- (i) 本公司股本中每兩股的每股面值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0.20港元的股份（「股份合併」），並於2020年8月19日生效。實施股份合併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的股份，而其已發行股本為58,295,586港元，分為291,477,93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的股份（「合併股份」）。
 - (ii)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透過註銷已發行合併股份每股0.18港元之繳足股本而減少，以致所有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每股0.20港元減少至每股0.02港元（「股本削減」），並於2020年11月19日生效。

- (iii) 緊隨股本削減生效後，每股面值0.20港元的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將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新股份（「股份拆細」），並於2020年11月19日生效。
- b. 本公司於2021年1月6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增加法定股本（定義見下文）及供股（定義見下文），基準如下：
- (i) 本公司法定股本通過增設4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新股份由1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股份）增加至1,000,000,000港元（「增加法定股本」）。
- (ii) 待增加法定股本生效及緊隨其後，本公司根據供股按每持有一股普通股可獲發三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0.05港元發行874,433,790股新普通股（「供股」）。供股於2021年2月22日完成，而本公司於扣除附帶的股份發行開支前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43,722,000港元。

17.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與關連方有以下交易：

性質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以下關連公司的企業服務及諮詢收入			
— 漢華資本有限公司	於交易中實益 擁有權益的 董事	—	43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大致可分為四大部分：(i) 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ii) 企業服務及諮詢；(iii) 媒體廣告；及(iv) 金融服務。

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

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通常涉及為多間上市集團提供獨立估值服務，以配合市場、監管及受信責任要求，尋覓及物色潛在投資機會或投資者，對相關資產進行盡職審查及評估，以及提供程序及策略方面業務意見。資產顧問服務收入主要屬成功主導及項目主導性質。

企業服務及諮詢

企業服務及諮詢分部主要集中於就企業管治、內部監控、企業風險管理及其他營運方面等領域向企業提供意見，並提供後勤行政服務。

媒體廣告

媒體廣告收入主要來自中至高端住宅社區內升降機或升降機大堂的升降機內海報架網絡及液晶顯示器網絡。

金融服務

金融服務分部提供放債服務。服務主要涉及向個人及企業提供私人貸款及商業貸款等金融信貸服務。

財務回顧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收益約為15,400,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2,000,000港元），較2020年同期（「去年同期」）減少約30.0%。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導致資產顧問及諮詢服務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5,700,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6,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4.9%。銷售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收益減少及實施成本控制措施。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市場推廣及行政開支約為16,800,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7,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5.6%。有關開支減少是由於本期間實施成本控制措施。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及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約為10,600,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100,000港元）。詳情載於「所持重大投資」一節。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約為500,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64.3%。財務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內償還承兌票據所致。

因此，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100,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800,000港元）。溢利乃主要來自本期間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合共約10,600,000港元。

提供財務資助回顧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所提供財務資助概無構成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須予披露交易」、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關連交易」及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章須予披露的「向實體提供墊款」。

展望

展望未來，鑑於中國、台灣、香港及澳門（統稱「大中華地區」）對專業商業服務的需求穩定，資產顧問及企業諮詢服務各分部的收益仍然理想。由於大中華地區（尤其中國）內的公司不斷拓展企業規模、業務越趨複雜及市場位置越見分散，加上進行改革、上市及併購，預期對資產價值、程序及規則以及投資配對方面的領先專業顧問服務需求將仍然殷切。憑藉本集團核心業務分部的現有競爭優勢及市場地位，本集團堅信其經驗豐富的專業團隊以及所提供方便的一站式專業服務，將有助本集團作充分準備，以把握源源不絕的業務機遇。

由於中國媒體廣告行業競爭激烈及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引致需求因營銷開支凍結而減少，本集團將加大力度擴大其客戶基礎、改善成本控制及積極調整業務策略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及最新市場變化。

預期金融服務分部於未來年度保持穩定。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在瞬息萬變的行業及經濟中提升競爭力。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現金狀況，並將繼續尋求投資及業務機遇，以期實現可持續增長，提高盈利能力並最終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本期間內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持有總市值約為64,8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49,700,000港元）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本集團按2021年9月30日之公允價值計主要持作交易投資的詳情如下：

證券名稱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所持 股份數目	於2021年9月30日				截止2021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於2021年 3月31日
			佔股權 百分比	公允價值 千港元	佔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百分比	佔資產 淨值 百分比	未變現收益 千港元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滙隆」） （股份代號：8021）（附註1）	17,197	250,310,000	1.74%	11,765	18.1%	6.9%	2,503	9,261
其他投資（附註2）	42,112	-	-	53,082	81.9%	31.2%	8,135	40,406
	59,309			64,847	100.0%	38.1%	10,638	49,667

附註：

- 滙隆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建築及建造工程棚架及裝修服務、管理合約服務及其他服務的業務、放債業務及證券買賣業務。
- 該等投資各項的公允價值佔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的資產淨值少於5%。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未變現收益約10,600,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變現收益約18,000港元及未變現收益約5,100,000港元）。

本集團所持有股本證券的未來表現可能受香港股票市場影響。在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以及緊密監察投資表現及市場趨勢，以調整其投資策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投購人壽保單按金（2021年3月31日：約2,800,000港元）。

資本結構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於香港進行並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認為其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匯風險及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3,2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約48,5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結餘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44,9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約126,900,000港元）。於2021年9月30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1.7（2021年3月31日：2.5）。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包括借貸及承兌票據）約為33,7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約為66,300,000港元），而淨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扣除銀行及現金結餘的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值計算，為0.18（2021年3月31日：0.08）。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2021年3月31日：銀行貸款約為1,100,000港元，利率為2.5厘及銀行透支約為1,200,000港元，利率為4.5厘），而有須償還其他貸款約為12,0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5,200,000港元）。所有借貸及承兌票據均以港元計值，而其他須償還貸款按年利率12厘（2021年3月31日：12厘及36厘）計息。承兌票據按年利率3厘（2021年3月31日：3厘）計息。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

本公司於2021年1月18日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05港元的認購價發行874,433,790股供股股份（「供股」）。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費用後）約為42,200,000港元。下表載列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於2021年9月30日的建議用途及實際使用情況如下：

	所得 款項淨額 的計劃用途 (港元)	於2021年 4月1日的 未動用結餘 (港元)	期內所得 款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港元)	於2021年 9月30日的 未使用所 得款項淨額 (港元)	悉數動用未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框架
償還承兌票據 附註2	37,200,000	37,200,000	37,200,000	-	-
一般營運資金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	-

資本承擔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1年3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僱用31名（2021年3月31日：24名）僱員。於本期間內，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600,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3,800,000港元）。僱員的薪酬、晉升及加薪幅度乃根據個人及本公司的表現以及個人的專業及工作經驗，並參考當時市場慣例及標準評估。由於於2011年5月18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計劃」）已於2021年5月17日到期，本公司於2021年9月30日採納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及安排在職培訓。本集團認為優秀員工是企業能成功發展的其中一項關鍵因素。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期間後，概無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的重大事項須提請各董事垂注。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述有關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計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葉國光先生 (「葉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 實益擁有人／法團權益 及個人權益	15,542,500 (附註2)	4,402,438 (附註3)	19,944,938	1.71%
鄒迪先生 (「鄒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	4,402,438 (附註3)	4,402,438	0.38%
蘇國欣先生 (「蘇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	4,402,438 (附註4)	4,402,438	0.38%
鄧偉基先生 (「鄧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	4,402,438 (附註4)	4,402,438	0.38%

附註：

1. 有關百分比乃基於2021年9月30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165,911,720股股份）計算。
2. 15,542,500股股份由Brilliant One Holdings Limited（「Brilliant One」）持有，而Brilliant One則由GC Holdings Limited（「GC Holdings」）全資擁有。GC Holdings由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葉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先生被視為於Brilliant One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執行董事葉先生及鄒先生於2019年4月18日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可於由2019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的行使期內按每股股份0.369港元（經調整）的行使價行使。
4. 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先生及鄧先生於2020年3月31日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可於由2020年3月31日至2023年3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的行使期內按每股股份0.151港元（經調整）的行使價行使。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權益百分比
葉先生 ^(附註)	Brilliant One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法團權益	200	100%
葉先生 ^(附註)	GC Holdings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1	100%

附註：本公司由Brilliant One擁有約1.33%權益。Brilliant One由GC Holdings全資擁有，而GC Holdings則由葉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述有關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以下法團或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列入本公司所備存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i>(附註1)</i>
Laberie Holdings Limited (「Laberie」) <i>(附註2)</i>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280,000,000	24.02%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財訊傳媒」) <i>(附註2)</i>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法團權益	280,000,000	24.02%

附註：

1. 有關百分比乃基於2021年9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165,911,720股股份）計算。
2. Laberie由財訊傳媒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財訊傳媒被視為於Laberie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9月30日，概無任何企業或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曾向本公司表示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備存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留聘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邁向成功，本公司已於2011年5月18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舊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舊計劃）（包括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舊計劃於舊計劃所界定的採納日期（即2011年5月18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

舊計劃於2021年5月17日到期。舊計劃到期後，概無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根據舊計劃條款，到期前授出及到期時仍未獲行使的購股權繼續有效並可行使。

新計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1年9月30日正式通過的普通決議案獲採納，自採納日期起有效期為10年。自採納新計劃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授出購股權。因此，本期間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遭註銷或失效，而於2021年9月30日新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未獲行使。

於本期間內，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摘要如下：

合資格參與者	購股權所含相關股份的數目					於2021年 9月30日 尚未行使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經調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於2021年 4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本期間授出	於本期間行使	於本期間失效	於本期間註銷					
董事										
葉國光先生	4,402,438	-	-	-	-	4,402,438	0.558	0.369	2019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
鄭迪先生	4,402,438	-	-	-	-	4,402,438	0.558	0.369	2019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
蘇國欣先生	4,402,438	-	-	-	-	4,402,438	0.228	0.151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至2023年3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
鄧偉基先生	4,402,438	-	-	-	-	4,402,438	0.228	0.151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至2023年3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
僱員	5,573	-	-	(5,573)	-	-	3.252	2.153	2012年1月6日	2012年1月30日至2021年5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
	13,207,314	-	-	-	-	13,207,314	0.558	0.369	2019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
	30,817,066	-	-	-	-	30,817,066	0.228	0.151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至2023年3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
	-	29,147,000 (附註)	-	-	-	29,147,000	0.117	不適用	2021年5月10日	2021年5月10日至2023年5月9日(包括首尾兩日)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17,609,752	-	-	-	-	17,609,752	0.558	0.369	2019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
	79,249,457	29,147,000	-	(5,573)	-	108,390,884				

附註：緊接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為0.105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期間內舊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獲授出或獲行使或遭註銷或失效。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規定買賣準則」）。在本公司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規定買賣準則。

管理合約

於本期間內，除任何董事或任何本公司全職僱員的服務合約外，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就董事所深知，於本期間內，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或有機會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於GEM上市的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該等股份。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於本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日期之後的董事資料變更須予披露，現載列如下：

由於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自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期間已對以下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每月薪金進行調整：

董事姓名	調整
鄧偉基先生	12,000港元至6,000港元
蘇國欣先生	12,000港元至6,000港元
石偉杰先生	12,000港元至6,000港元

企業管治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責任必須清楚劃分並以書面列明。

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高級職員出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或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然而，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乃由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葉國光先生履行。董事會相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歸予同一人，可壯大本公司的領導並使之趨於一致，令業務決策和策略得以有效及高效地規劃及執行。

此外，由於所有的重大決策均於諮詢董事會及有關董事委員會成員後作出，且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觀點，董事會認為有足夠的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內有充足權力平衡。董事會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的高水準企業管治常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本報告，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葉國光

香港，2021年11月10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國光先生（董事總經理）及鄔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偉杰先生、蘇國欣先生及鄧偉基先生。